

徐彦纯◎著



碰巧路过那个年代

内蒙古出版集团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碰巧路过那个年代

徐彦纯 著

内蒙古出版集团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碰巧路过那个年代 / 徐彦纯著. ——呼和浩特: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2010. 11

ISBN 978 - 7 - 204 - 10750 - 6

I. ①碰… II. ①徐…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207668 号

碰巧路过那个年代

作 者 徐彦纯

责任编辑 王继雄

封面设计 纸上魔坊

出版发行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地 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祥泰大厦

网 址 <http://www.nmgrmcbs.com>

印 刷 北京龙跃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20 × 1000 1/16

印 张 13

字 数 160 千字

版 次 2011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1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204 - 10750 - 6/I · 2211

定 价 28.00 元

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我社联系。 联系电话:(0471)4971562 4971659

如果你也碰巧从那个年代走过，
心底可还留存一份澎湃在那个年代的激情？

如果你不巧错过了那个年代，

你可曾听说过，
有一份属于那个年代的纯真？

谨将此书献给二十世纪八十年代末九十年代初
曾浪迹于大学校园的那伙人。

目 录

一、流氓坯子	(1)
二、别跟我装	(19)
三、不同凡响	(43)
四、出尽风头	(67)
五、自得逍遥	(88)
六、庸而不俗	(110)
七、情为何物	(134)
八、乐不言苦	(158)
九、谁也别哭	(189)
后记	(201)

一、流氓坯子

李二多“扑通”一声从上铺跳下来，屎憋似的急匆匆往外走，弄得铁床吱嘎了半天。我刚睡着，一下子醒了。

“我操，你能不能他妈地轻点儿？”

话一出口我就有点儿后悔了。第一天报到，咋能这样说同学呢，有没有个大学生的样子？以为自己还是流氓哪？睡糊涂了吧你，上学第一天就犯了这样的错误，还想不想毕业了？来的路上，背诵了一火车的文明词，睡这么一会儿就都忘了？

我正检讨自己，李二多这小犊子拧身回来了，一脸匪气地盯着我“你他妈说谁呢？”

这话挺给我提神。我懒洋洋地坐起来，把目光直直地迎向他，“我，就，他，妈，地，说，你，呢。”

李二多把他的长脖子往前又伸了伸，腰像猫一样弓着，目光很凌厉地在我的要害部位跳跃，一看就是个打架的老手。

我不太想打架，但也不能干挺着挨打呀。先下手为强，后下手遭殃。这是我在幼儿园时就背熟的口诀。他的眼光很贼，很讨厌，盯得你浑身不舒服，让你心里老觉得要是不一拳封住它，就太对不起他这双贼眼了。但我不能直接封他眼睛，这不符合我的一贯操守，而且像他这种人肯定也封不住。左手虚引他一下，右拳击他耳后，再顺劲儿在他腰间来一肘，也就差不多了。我和人动手一般不封人家眼睛，那是小痞子们惯用的伎俩，一拳过去，

打人一个乌眼青，十天半个月下不去，显得动手的人特没风度，给人一种下三滥的感觉。我喜欢击人耳后，这是我多年前就用的绝招，基本上是一招制敌，且不留痕迹。打人不打脸，这点儿常识再没有，还充什么流氓？

我正盘算着给他多大的教训正合适，他突然笑了“我怎么觉得你像个流氓？”

这个称谓久违了，心里不由得一热。再看他的眼神里竟有一种我非常熟悉的东西，浑身绷着的神经一下子就松开了。我往墙上一靠，学着狄龙的腔调说“我不做流氓已经很多年了”。

他哈哈一笑，也收起了敌意，说了句“我看你他妈的绝对是个流氓”转身出去了。

这是我和李二多上大学第一天的见面仪式，但并不妨碍我们俩日后结为生死之交。这兄弟比我小两个月，在宿舍排行老五，我排行老四。这是我有生以来第二次与人排行论坐次。

第一次是上初中时，与小县城里的一伙被人们称作流氓的人结拜，那次我排行老九。在老家，人们当面都不管我叫张驰，叫张九，背后则直呼老张家那个小流氓。

看来上大学与加入流氓团伙在形式上也有相同之处，都要先排个坐次。我曾把这一经验运用在日后的工作当中。到了新单位，先按流氓团伙或大学宿舍的规矩把坐次排分明，然后就跟尊重大哥一样尊重领导。但后来才发现，领导和大哥还是有区别的。不能不把领导当大哥，那样他就会拿你当异己，每天脚上的鞋小两号的滋味可不好受；也不能太把领导当大哥。大庭广众之下你喊领导一声大哥试试？不打你个满地找牙那肯定是你咽到肚子里去了。如果你指望领导像大哥一样为你两肋插刀，你的肚皮非让人插成筛子不可。孔子说：唯女子与小人最难养也。他说的一点儿都没有生活，压根就不是那么回事儿。女子有何难养？正常一点的男人都能养一个，在他那个年代一个男人还养好几个呢。小人难养？难养你可以不养他呀，离他远点儿，他爱咋怨咋怨去，你有选择的自由。可领导归你选择吗？不归。啥样领导让你

摊上了你不都得受着？所以领导最难养也，他嘴上说把你当作衣食父母，但心里一直盯着你是不是把他当作祖宗供着，你必须好好伺候，否则，哼哼。知道当年孔二先生为啥那么凄凄遑遑，到处不得志吗。就是没把领导当回事，跟领导没处好。

我们宿舍的领导是老大江良。他可是绝对的老大，因为他比我大9岁，比老八吴思远大11岁。这位大哥参加了八次高考，在老家当了四年村长，白天劳动，晚上复习，到日子就参加考试，在他差五个月就要超龄的时候终于考上了。这大哥嘴碎心细大嗓门，张口就骂娘。仗着自己遥遥领先的年龄优势，每每以我们的生活导师自居，但在思想上却单纯得像个学龄前的小弟弟。兄弟们都尊重他的年龄，包括他那张饱经风霜的脸，但又经常拿他的单纯开玩笑。没办法，一看到他那故意装出的一脸严肃，就感觉有一百只小手伸进你了胳肢窝，你再没有幽默细胞也憋不住想笑。你一笑，我们大哥就更严肃了：“别笑！跟你说正经事儿呢。”我们大哥可是个正经严肃的人，很有领导的派头，当个舍长比当村长时还牛逼，每天都像喊他手下那帮农民出义工一样喊我们出早操，我要是没有尊重大哥的好习惯，早就把他那山炮脑袋打开了。

老二祁飞是个官宦子弟。他老爹是个地级市委组织部的部长，开学时来送他，我见过一眼，一看就不是一般的流氓，绝对是老谋深算教父级的人物，祁飞再活三辈子也修炼不到他老爹的一层功力。我们二哥白白净净，奶声奶气，一副永远长不大的样子。没什么心机，比我早出生一年多却总管我叫四哥，我平时也就经常拿他当马仔使使，让他帮我打个饭什么的。洗衣服绝对不能用他，洗不干净。二哥是个典型的中文系小男生，多才多艺，英俊倜傥，吸引着很多女生的眼球。他的身边总有一些打扮得花枝招展的陌生女子出现，但每个一般都不超过一周。一周以后，那些女生们就都莫名其妙地裹足不前了。可能是了解的多了，就不太敢把自己的终身靠在他那弱不禁风的小肩膀上，也可能觉得我们二哥的才华都在外面摆着，看上一周就足够了。讲究一点儿的，还跟祁飞说一声：咱们还是做普通朋友吧。遇上不讲究

的，直接就把他当陌生人了。弄得我们二哥每周伤心一次不说，还空背一个花花公子的美名。不知情的人都骂：中文系那个祁飞真他妈流氓，一周换一个女朋友！听得出来，骂声里面的酸碱度严重失衡。我们这些兄弟都知道，二哥身边的女生虽像走马灯一样换，但他可能连人家的手都没摸过。临毕业了，我们二哥还四处找那些谈过恋爱的人问接吻是啥滋味。我以祁飞同学的人格担保：他说的没准儿都是真的。

老三常玉伟比我大四个月，一脸思考，满腹心事，跟个正经人似的。轻易不说话，说话就要整出个一二三来，一般人没法反驳。平时总爱看尼采、萨特、弗洛伊德、海德格尔什么的，高深莫测，让我敬而远之。与我们的浅薄而张扬不同，常三哥是个绝对深刻的人，他属于另一种流氓。当我们还对爱情充满着朦胧而美好的渴望时，三哥已经在性问题上进行理论探索了，从人的生理构造到性的需要，从性的需要到性的目标和结果，我们三哥都进行了深入的研究，为此他还专门到生物系去旁听过几次课，并专门记了一本读书笔记。最终常三哥得出的结论是：什么爱情？狗屁，都是荷尔蒙在作怪！当我们在三哥的循循诱导下也开始恶补习生理知识时，我们三哥已经开始研究性的心理、梦的解析以及同性恋之类的高深理论了，我们每天耳濡目染，理论水平也不断提高，但认识水平与三哥相比，根本不在一个层面上。我们三哥让我记住一个非常深刻的教训，那就是到啥时候都不能跟深刻的人比深刻。

我在宿舍人称张老四。因为有过一段小流氓的经历，自认为出身不太好，在这群文人面前，很是自卑。总想把尾巴夹起来，却总也夹不紧。那段经历没人知道，但那段经历养成的性格和脾气却很难改变。我又不能跟某些人学，摆出一副“我是流氓我怕谁”的嘴脸来。没有过流氓经历的人以流氓自诩可能会觉得脸上很有光，至少可以用它来吓唬一下老实人。而被别人称呼过流氓的人是非常忌讳“流氓”两个字的。为什么过去的婊子总想给自己立个牌坊？为什么高级妓女都要装扮成社会名流？和流氓一样，都不是什么好角色。我也确实没修炼成一个真正的流氓，那点经历充其量只是个小

混混儿，用个褒义词来形容也就是个不良少年之类的。但我是让人家叫小流氓叫怕了才考的大学，虽然我努力着把“流氓”两个字变成褒义词，不断地用它来称呼周围的人，试图和他们混成一排，但和这些根正苗红的好孩子在一起，还是有些心虚。万一让人看出你曾是个流氓来咋办？我得四处冒充文人，累着呢我。

老五李二多算是我的同类。这小子自幼家境贫寒，父亲老实巴交，经常受人欺负。二多上初中后，好勇斗狠，打起架来不要命，渐渐闯出一点儿名气来，狐朋狗友，前呼后拥，成了一伙小流氓的头儿。但这小子非常孝顺，扛不住老娘的眼泪，才慢慢收了心，专攻学习。好在这小子绝顶聪明，到高二时才狠下苦功，竟然也考上了。这个年龄的人，在乎老娘眼泪的已经不多，这样的流氓，我喜欢。最让我佩服的是二多的记忆力。平时跟我喝酒看录像瞎扯淡样样不落，考试前突击一昼夜，几乎是过目不忘。每次考试都得高分，年年得一等奖学金。从没见过这么聪明的流氓。最不让我佩服的是二多说话，比我还锋芒毕露，就跟在茅厕中浸泡了一千年的石头似的，臭而且硬。一张嘴就能呛你两个跟头。我对这种说话方式倒很习惯，就当是臭豆腐，慢慢品着还行，但那哥儿几个可就苦了，江老大经常被他噎得背过气去。老大一有空儿就语重心长地帮助二多，兄弟，你看了那么多好书，咋就不学着用点优美的语言呢？二多把牛眼一瞪，我这语言不美？那是你欣赏水平太差。你拿个本都记下来，十年以后，它就是中国的书面语言的范文！世上还有比李二多说的话更臭的吗？当然有。那就是李二多的脚。入学的第一天晚上，二多一脱鞋，我们七个全都被击溃了，还以为遭到化学武器袭击了呢。那可不是简单的臭，酸、臭、苦、腥、咸，以及世界上所有说不上来的让人无法忍受的味道都集中在他的脚上了。我们一宿没敢睡，怕睡过去就醒不过来了。三天都不敢吃饭，怕把去年吃的那点儿东西都勾出来。二多说那是你们来的时候晕车的劲还没过呢，跟我的脚没关系。可也是，三天以后，我们都不觉得那么臭了，不光他脚不臭，上操场那个露天厕所都闻不到臭味了。所有进过我们宿舍的小书生谁也再不说“如入鲍鱼之肆”了，一律改

说“如入308宿舍，久而不闻其臭”。后来二多在大家的批评教育下，变得很自觉，每天晚上洗完脚后找一双干净的袜子套上再睡觉，我们顿觉室内空气如麝如兰，清新无比。二多对自己的臭脚很有自豪感，自称此脚大有来历，江湖人称香港脚。我本来听说香港那地方不错的，但因为二多的脚，我痛恨香港和所有的香港人。当然周润发和刘德华以及那些大小美女除外。我喜欢关芝琳的大眼睛，可二多的眼睛也不算小，这大眼睛与臭脚丫之间有没有什么必然联系？马克思主义教导我们这世界可是普遍联系的，二多的脚与关美人的眼睛是否存在内在联系，俺才疏学浅，一时真还不好断言。但不知为什么，再看关芝琳的电影，总是不自觉地想捏住鼻子。狗日的李二多，你太让我茫然了！

老六罗海涛是个诗人。长发披肩，基本不洗。身体里永远有一种狂热在躁动。每天不是北岛、舒婷就是顾城、杨炼，后来就是后现代、撒娇派什么的。挂在嘴边的一句诗是“绿色的乳房挂在透明的树枝上/在厕所里尽量把蓝色的屁放响”。把我们搞得很朦胧，真不知道他到底要干点儿什么，为什么这么干。倒是他后来推崇的撒娇派的宣言还算直白：与天斗，我们斗不过/与地斗，我们斗不过/与人斗，我们更斗不过/于是/我们只好撒娇！其实你不跟我玩朦胧，我也让你跟我撒娇，谁让我是你四哥了！我们六诗人曾经把海子奉为精神导师，来大学报到之前他先独自一人去了西藏，说是去探寻海子的足迹。海子自杀后，这兄弟哭得差点背过气去，我们宿舍的弟兄们轮流看了他半个多月，见着带轮的东西我们都拉着他离得远远的，火车站那一片跟本就不让他涉足。诗人是不可理喻的，如果让我重新选择，我坚决不跟诗人住一个宿舍！后来这兄弟书读得多了，又开始忧国忧民，热衷起政治来了，以诗人的狂热和敏感，把我们都带到了风口浪尖上。我们的学业，因为政治而变得凌乱不堪。人家念一回本科，都是学四年，可我们在教室里只坐了三年，而且还学了很多天的红头文件和各类报纸的《社论》。如果再让我重新选择，我宁肯跟诗人也坚决不跟政客住一个宿舍。但世上有很多事不归我们选择，所以罗老六一一直跟我们住一个宿舍，而且一直像亲兄弟一样跟我

们撒娇。

老七魏春明是个体育狂人。一米八五的大个，酷爱各类运动，每次运动会都是中文系绝对的明星。该生脾气火爆，一看中国足球队比赛就爱摔暖瓶，输了必须摔一个，摔了还振振有词，中国足球都这样了你们不上火还心疼你们的破暖瓶，你们还有点良知没有？赢了也要摔一个，说中国队好不容易赢一次，你们还不让我乐呵乐呵？我们想想也是，摔就摔了吧，就当为支持改革开放振兴经济做贡献了，虽然咱不是学经济的，也不知道摔一个暖瓶能增加多少 GDP。没想到正赶上亚洲杯，中国队出场频率高一些，输的狠了一些，不到一个月，我们七个人的暖瓶都让他给摔了，大家只好用他的暖瓶打水喝。这小子，一到比赛就提前把自己暖瓶偷偷锁到壁橱里。完了他还有理，我要不锁起来，你们现在用啥打水？遇到这样的流氓，你跟谁讲理去？还好，没机会在二十一世纪跟我七弟一起看球，要不这小子肯定得把我们七个都扔楼下去。其实倒也不劳他动手，能从上个世纪八十年代一直坚持看中国足球到二十一世纪的，没被气死的还剩几个？我们七兄弟身体好，体内荷尔蒙就充足，见到漂亮女生就走不动。刚开始时，他在运动会上风光无限，常有些运动迷女生崇拜他，甚至有些胆子超级大的小女生主动过来和他握手。我兄弟有个特点，只要是女生，无论美丑，一旦跟他握上手，你就是打死他，他也不会主动松开的。后来让他吓的，小卖店那个阿姨见了，都主动跟他保持两米以上距离。可恶的荷尔蒙！支得我七弟天天不是自作多情就是想入非非，我们兄弟也是一表人才啊，怎么就没人爱呢？

老八吴思远只有十七岁。练得一手好书法，是省书法协会的会员。我们买回 T 恤衫，他总想给我们往上题字，什么别理我烦着呢、我是流氓我怕谁之类的，说这样才显得有文化，别人才不敢小瞧咱们中文系。这老弟哪点都好，一口一个四哥叫得特别亲，就是瞧不起我写的字。总想让我练字，我坚决不练。我一流氓出身，会认几个字已经不错了，写那么好干嘛，找打哪我？看我态度坚决，他就跟我商量，四哥你以后出去别说你是中文系的行不行？这小子太虚荣了。我们小老八除了用他的虚荣经常来伤害我可怜的自尊

外，浑身上下就只剩下优点了。这小子可不是一般的聪明，把他的智商放烘干机上烘上两天，也比我的智商再加二斤水多。最可怕的是他学什么会什么，会什么精什么。上大学之前这小子一样乐器没摸过，常老三自从初中就开始学吉他，老八虚心跟他学了两个月，两个月以后，常老三一摸吉他就脸红。以前老八不知现代诗为何物，每天缠着他六哥给他讲朦胧诗，等他的第一首诗写出来，他六哥再也不自称是诗人了，开始转型专攻政治。课堂上，经常见不到这小子，即使去了，也是捧本不知道什么书埋头在那看，但这小子门门课程都是优。一个十七岁能上大学的人，体内肯定有一些特殊材料。

一九八八年的九月，我放下了流氓架子，开始跟这帮不太懂江湖规矩的书呆子称兄道弟。这种称呼总让我时空颠倒记忆错乱，老大老二地叫起来，让我觉得高中那段头悬梁、锥刺股的生活成了空白。常常回到了初中那段肆无忌惮的小流氓生活。

和那伙流氓结拜时，我才十四岁，四肢刚刚开始发达，头脑却仍然很简单。因为刚读完《三国演义》连环画本，简单的大脑一下子就被关二爷的义气填满了。觉得结拜是一件很神圣的事，这一生就应该为“义气”二字活着。谁敢说我不讲义气，那比用刀捅我一下还难受。帮人打架是我的一项光荣使命，每天放了学，最高兴的一件事，就是挺着个小肚皮为朋友两肋插刀去。

六十年代末七十年代初出生的人，大多天性好斗。可能是因为我们出生时，全国上下都在搞武斗，第一次呼吸就闻到满世界的血腥味。我们的童年时代，父辈狂热而浮躁，根本没有耐心对我们进行说教，不管有什么样的言行，只要不合他老人家的意，一律皮带棍棒伺候，并且不屑于指给我们哪里是正路。这倒也怪不得他们，他们也正处在价值观错乱的年代，老祖宗传下来的教子圣经成了“四旧”，新的教子宝典还没学到手，自己尚且辨不准目标，哪有能力给我们指方向？所以教育下一代的标准就只剩下了一个：别惹老子不高兴，小心我扒你的皮！这样千锤百炼地过来，不但骨壮筋强，而且心中都装上了这样的一个信条：能打人的就是爹。这茬儿人，当儿子实在当

够了，都盼着早点儿当爹。

我受到的家教约等于大多数同龄人。我老爹是县农机厂的工人，那时候工人阶级最有力量，打起人来自然要更狠一些。别人的老爹打人多数都用巴掌、撇子、拳脚、笤帚疙瘩之类的，我老爹从工厂里拿回一条农机的传动带，就是三角皮带，那是他打我的唯一武器。用那东西打人可狠着呢，抽到身上就是手指粗的一道血檩子，就跟我不是他亲儿子似的。打完了他老人家还振振有词：惯子如杀子，棍头出孝子。可你从来也没惯过我呀，再说了你用的也不是棍头啊！您能不能换个傢伙打人？

我这么多年一直讨厌拖拉机之类的农用机械，就因为它们都有几根三角传动带，谁发明的那个丑恶的东西？至今让我心有余悸！

我老爹可是个持之以恒的人。从我学龄前开始，就始终坚持用三角带来教育我，而且因我屡教不改，还有逐年加重的趋势。我是专挑老爹的优点继承的，咱做事也得有恒劲，你打你的，虽然很疼，但我该干什么还干什么。从上小学起，我在他老人家的皮带下面呲牙咧嘴，丑态百出，但就是没哭过，更没从嘴里蹦出一个软字儿来。我跟被捕的地下党相比，就差一桶辣椒水。我的后背经常没法背书包，屁股经常不敢坐板凳，但出了家门还是打架不误。我不能在家里当儿子，出了家门还当儿子，总得自己寻点儿活路吧？

我老爹三角皮带式教育在我上初中后终于停止了。那是我强烈要求停的。刚上初中不久，前街口老冯家那哥儿俩把我们家隔壁陈奶奶家的玻璃打碎了，陈奶奶出来说他们几句，这俩混犊子竟然骂她是老不死的！陈奶奶就一个人过，她可是世界上对我最好的人。每次我老爹打完我，我都往陈奶奶那跑，每次都是她给我上药，一边上药一边心疼得直流眼泪，比我老娘对我都好。即使她不那么对我好，这事儿咱也得管，那个年龄可是我一生中正义感最强的时候。

那两个混犊子都比我大，老大冯连科比我大两岁，老二冯连举比我大一岁，个子都比我高，真还不太好对付。我其实也没太用力教育他们，毕竟也算街坊邻居，从小就经常在一起玩。我只用砖头在他们的科举脑袋上轻轻地

撞击了几下，就出几个小口子，让他们记住点儿教训也就行了。可他们的爹妈却一蹦八丈高，把他们的脑袋包的跟刚扒了皮的葫芦瓢似的，哭喊着找上门来了。

他爹妈一进门抓住我老爹的手就开号：“哎呀老张大哥呀！你们家小张驰也忒狠了，往哪打不好？非得打脑袋，那要打坏了可咋整？我们还指望我们儿子将来考大学呢，大哥你说咱们两家这些年也没啥仇啊，他咋就能这么下狠手啊？啊？将来我们儿子可咋当科学家呀？”

我听他们这样说差点儿没乐抽过去。就那哥儿俩？考大学？还要当科学家？冯连科比我早上一学年学，冯连举跟我一起上的，至今哥儿俩还在小学晃悠呢，他们老大光一年级就念了三年，至今写自己的名字还总丢两点写成马连科呢。他们要当科学家，除非科学的标准变了，谁认识字少谁就最科学，那他们哥儿俩都得是博士。

可我老爹却不这么想，他在街坊中可是个体面人，哪容得儿子给他丢这脸？不容分说就把三角带拎出来了，他也不摸一摸，自己儿子的脑袋上也让人家拍好几个大包呢。

那是我老爹最后一次打我。他只打了一下，皮带就让我抓住了。当着这么多外人面打我，以后还让不让我出门了？我严肃地告诉我老爹：“您惯不惯着我杀不杀我我都不管，但您要是再打我一下，我将来肯定不当孝子！”

“小兔崽子，我打你怎么地？你还敢还手啊？”

“我不敢还手，但我敢把他们哥儿俩的科举脑袋砸碎了，然后我给他们偿命去。”我老爹的皮带举了半天，但最终没再落到我身上。因为他知道，他的皮带虽经常光顾我的前胸或后背，但我从来就没怕过他。他也知道，他儿子是个犟种，话不多，但说出来就很难改变。别人是不撞南墙不回头，他儿子撞了南墙也不会回头，要么把墙撞倒，要么把自己的脖子撞断。

最终我老爹赔了两位科学家及科学家的家长十元钱的医药费和一百个笑脸、一千句好话，好说歹说才把他们送走。其实要不是陈奶奶过来了，怕让他们赔玻璃钱，他们还得没完没了。我老爹回来后，一扬手把皮带扔到了房

顶上，坐在那儿老泪纵横。那可是我长这么大第一次看见他哭，快六十岁的人了，一米八的大个子，哭啥呀？不知是陈奶奶告诉了他我打架的起因，让他后悔不迭；还是我那句狠话，让他老人家伤心欲绝。我猜是后者，因为以前他也经常错打我，就从没见过他后悔过。

我父母在生我之前已经给我生了七个姐姐，就想要一个儿子将来养老，可好不容易有了个儿子，他还说要不当孝子，居然有让他断子绝孙的念头！这个打击是有点大。在老爹的眼泪中，我看出了他的老态。我手捂着身上的伤，听着他一把鼻涕一把眼泪的控诉，是应该同情他，还是同情自己？心里还真有点犹豫不决。

其实我来到这个世上，主要是我们家三代单传，从我太爷爷时起，我们家的人对“不孝有三，无后为大”的说法就特别敏感。生儿子，简直成了他们的信仰和唯一的奋斗目标。到了我爹娘这一代，生一个是姑娘，生一个是姑娘。生一个孩子，我爷爷奶奶得控诉一两年，直到另一个又怀上了，才重新燃起希望。结果他们用了十五年的时间，一口气生了七个姑娘，要换了我，肯定早就疯了。但我老爹很顽强，他们休息了几年后，终于把我带到了这个世上；我在一个凡事都要计划的年代，没有被列为计划的对象，纯属侥幸。所以我感激我老爹。可我心里都感激你了，你怎么还老这么打我呀？当初你盼星星盼月亮地盼我来到这个世上，不光是怕你的三角皮带闲的慌吧？看我疼成这样你咋就不知道心疼呢？我得告诉你，再打我我可不感激你了。

从那以后，我从三角皮带的高压下解放出来，老爹和他的三角皮带一起退休了。他说他老了，打不动了，以后也不管我了，是成葫芦还是瘪葫芦就看自己吧，真要成了流氓他也没办法，爱咋咋地吧。他倒说到就能做到，这一点我挺像他的。

海阔凭鱼跃，天高任鸟飞。这小县城咋越来越小呢？

都说养不教父之过。可我老爹说不管我就不管我了，说退休就全面退休了。就凭我的那点儿定力，在那种环境下不成流氓就怪了。

我们结拜的大小流氓一共九个，我们大哥二十四岁，已经上班了。其余

哥儿几个都是十七八岁，上高中。我从小喜欢和比我大的人在一起玩，打架也喜欢和比我强壮的人对决，那样让我感到兴奋和刺激。但我从不欺负比我弱小的人。恃强凌弱不是咱的性格。在班里上课，我的胳膊一过三八线，那个厉害的女同桌刘小芸就用尺子文具盒什么的敲我，有时甚至还狠狠地掐我。我从不吱声，打了咱就收回来，过一会儿再过去，有错就改，还可以冒充好同志。我们老大就是看上了我这点，才提出要和我结拜的。因为刘小芸是他妹妹。

那个时候我们老大刘胜文已经在小县城非常有名了，所有的大小地痞提起他无不毛骨悚然。刘老大有很浓的英雄情结，当过三年兵，没遇到为国捐躯的机会，在侦察连练了一身拳脚回来了。浑身是劲没处使，就找满街的小地痞撒气。他那大拳头曾一下子把一个小痞子的鼻梁骨打成四瓣。经常被派出所传讯，还蹲过两次拘留。在那些所谓好人的眼里，他是个大流氓。在我们这帮小流氓眼里，他是个大英雄。

我知道我们大哥是英雄而不是流氓。他虽然脾气火爆，心肠却很好。不仅对自己寡母非常孝顺，还常年像亲儿子一样照顾着两位孤寡老人。每天早晚他都去帮着两位老人干活，害得我们哥几个也得经常在周末跟着他去义务劳动。我积极参加劳动，倒不是我对劳动有多么热爱，只是因为劳动过后，我们老大还要教我一些拳脚。三脚猫的功夫毕竟也是功夫。

我们大哥的面相就是按照英雄长的，剑眉方脸，一团正气，且身手不凡。虽身负流氓的恶名，但我可以抓着上帝的手发誓：他一件下三滥的事都没干过。如果这个世上仅存一个肯为朋友两肋插刀的人，那肯定就是我大哥！跟着这样的大哥，我必须按照关云长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

结拜时，我心里还迷惑了一阵儿，这是不是就成了流氓了？后来我在字典上给自己找到了宽心丸。流氓：是指无固定工作、经常寻衅闹事的人。而我们不是。第一，我们老大有固定工作，他复员后被安排在县粮油加工厂当了工人，剩下我们几个不是没工作是还没到工作年龄；第二，不是我们寻衅闹事，是那些人实在欠打，我们要是不打他们，这个县城就没人敢打他们